

# 清丰县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

清双随机办〔2021〕2号

---

## 关于调整清丰县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

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：

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5号）要求，为加强对新常态下创新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强化部门间协调配合，积极稳妥地推进我县全面实施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各项工作，2020年我县建立了由市场监管局牵头的清丰县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，现根据工作实际进行实时调整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2021年5月28日

# 清丰县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 联席会议制度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5号）精神，加强对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和新常态下创新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强化部门间协调配合，经县人民政府同意，决定建立清丰县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（以下简称联席会议）制度。

## 一、主要职责

（一）掌握全县实施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总体情况，制定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改革的各项政策措施。

（二）统筹协调本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指导协调全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落实。

（三）专题分析本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改革工作中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，提出解决方案。

（四）统筹协调清丰县事中事后监管工作，研究提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思路以及制定政策和措施。

（五）专题研究事中事后监管的重大事项和重大问题；指导督促检查事中事后监管有关政策措施的落实。

（六）建立协调沟通机制，明确各部门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职责，促进部门之间的协作配合，构建分工明确权责清晰各司其职信息共享的工作格局，建立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长效机制。

（七）检查和通报有关联席会议议定事项的落实情况，研究需提请联席会议协调解决的其它重大问题。

（八）承办清丰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## 二、成员单位及工作机构

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由县行政服务中心、县营商环境建设委员会办公室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县教育局、县财政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商务局、县公安局、县司法局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生态环境分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税务局、县水利局、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、县统计局、县政府金融局、县民族宗教事务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烟草专卖局、县消防救援大队等单位组成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为召集单位。

联席会议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担任召集人，县行政服务中心主任担任联席会副召集人，各成员单位分管领导为联席会议成员。联席会议可根据工作需要，邀请其他有关部门和单位参加。联席会议成员因工作变动等原因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提出，报联席会议确定。

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县市场监管局，负责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。办公室主任由县市场监管局主要领导兼任。

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指定1名业务科室负责人担任联络员。各成员的分管领导和联络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及时调整，并主动报联席会议办公室备案和调整。

## 三、工作规则

（一）联席会议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，由召集人或召集人委托的副召集人主持。

（二）成员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可以提出召开联席会议的建议。

（三）研究审议具体工作事项时，可视情况召集部分成员单位参加会议，也可邀请其他部门和专家参加会议。

（四）在联席会议召开之前，召开联络员会议，研究讨论联席会议议题和需提交联席会议议定的事项及其他事项。

(五) 联席会议以纪要形式明确会议议定事项，印发有关部门并抄报县人民政府，重大事项按程序报批。

#### **四、工作要求**

(一) 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，主动研究涉及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有关问题，积极开展工作。

(二) 各成员单位要按要求参加联席会议和联络员会议，认真落实联席会议确定的工作任务和议定事项。

(三) 各成员单位要加强沟通，互通信息，密切配合，互相支持，形成合力，扎实推进我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。

(四) 联席会议办公室要及时向各成员单位通报有关情况。

附件：1. 清丰县政府部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联席会议成员名单

附件

## 清丰县人民政府部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 联席会议成员名单

召集人：李宗轩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）

副召集人：韩力鹏（县行政服务中心党组书记）

成 员：李山山（县委营商环境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）

孙自明（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二级主任科员）

高志献（县财政局副局长）

刘文庆（县教育局副局长）

张瑞敏（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总工程师）

刘学鹏（县商务局二级主任科员）

赵利军（县公安局一级警长）

李瑞恒（县司法局副局长）

任敬习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）

曹叶坤（县自然资源局二级主任科员）

陈德坤（县生态环境分局副局长）

周 龙（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）

葛景恩（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）

雷朝军（县应急管理副局长）

张 军（县税务局副局长）

王占广（县水利局副局长）

曹占平（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副局长）  
李洪涛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四级主任科员）  
秦孟军（县统计局副局长）  
石建利（县金融局金融稳定室负责人）  
韩 强（县民族宗教事务局二级主任科员）  
左亚光（县行政服务中心副主任）  
刘平凡（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）  
王伟涛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）  
张 勇（县烟草专卖局副局长）  
孙 琦（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）